

代表委员说检察

【编者按】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是检察机关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内在要求。山东检察机关通过认真听取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精准回应基层诉求，靶向服务民生所需，始终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基本价值追求，持续加强和改进检察工作。本报推出“代表委员说检察”特别报道，记录近年来，代表委员人大监督、民主监督与检察履职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共同守护民生福祉的坚实足迹。

这项机制，让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双向奔赴”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地质调查局青岛海洋地质研究所副所长 印萍



印萍

这些年，我与检察机关共同开展了许多有意义的工作。青岛市崂山区检察院持续完善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衔接转化机制，在发现问题与解决问题之间搭建起高效桥梁，成效显著。

去年，崂山区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怀孕哺乳期妇女暂予监外执行的起点规定较为模糊，各地执行标准不一。在衔接转化座谈会上，我对此予以高度关注，并在随后召开的全国两会上提交了相关建议。“两高两部”专门召开专题研讨会，我与崂山区检察院执检部门负责人一同应邀参会，提供了来自基层的实践方案。

围绕崂山区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的“因生产者被羁押导致食品召回缺位”这一共性问题，我协同该院多次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并连续两年在全国两会期间提交相关建议。经过持续推动，2025年9月发布的《食品召回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已增设相应条款，标志着食品召回制度闭环有望进一步完善。

我特别期待检察机关能在食品药品安全、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等民生关键领域，进一步加大法律监督力度。我也愿与检察机关继续携手，共同丰富和完善青岛首创的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衔接转化机制，合力守护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

法治是企业长远发展的“定心丸”

□全国人大代表、山东五征集团董事长 姜卫东



姜卫东

民营经济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作为民营企业代表，2025年，我在调研日照检察工作时切身感受到，检察机关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把护航港产城高质量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摆在突出位置。市、县两级院均出台了相关的工作办法与实施意见，一方面依法打击各类犯罪，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和谐环境；另一方面持续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激发企业创新活力，以“检”之力助企前行，切实增强了企业的发展信心。

山东检察机关持续做实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对待、依法平等保护，这对企业与我们企业家而言是实实在在的好事、实事。企业发展过程中难免遇到各种问题，法治始终是企业发展最大的信心和保障。因此，我建议检察机关进一步发挥法律监督职能，拿出更多真招、实招，严厉打击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犯罪，在生产经营、科技创新、风险防范等方面为企业提供有力司法保护。

接下来，我将继续关注检察事业发展，认真履行人大代表职责，在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进法治建设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助力检察机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法治教育贵在持之以恒

□全国人大代表、莒县城阳街道岳家村社区党委书记 许传江



许传江

作为一名工作在社区的基层代表，我真切感受到基层治理正在“强筋壮骨”。基层治理的现代化，离不开坚实的法治护航。过去几年，检察机关不仅在重大案要案上重拳出击，更将目光和力量下沉到社区、乡村，在守护“家门口的安全”中主动作为。

特别是未成年人保护这项系统工程，检察机关展现了可贵的“绣花功夫”。像莒县检察院的“蒲公英计划”，让法治的种子通过教师、志愿者在校园和社区生根发芽；司法社工的专业介入，不仅辅助办案，更致力于修复家庭关系，这些都体现了“教育、感化、挽救”的温情与智慧。我多次参加检察开放日、座谈会，看到他们的工作越来越聚焦于老百姓关心的

食品安全、养老诈骗、青少年网络安全等问题，通过一份份检察建议、一场场公益诉讼，实实在在地为民生底线筑牢了法治护栏。

我跟乡亲们讲，未成年人保护，家庭观念转变是关键，法治教育贵在持之以恒。我希望检察机关能进一步与社区深度融合，将专业的法治资源更精准地注入像我们“橘管家”这样的社区治理网络中来，在预防青少年犯罪、开展亲职教育等方面，与基层形成紧密合力，共同做好这项需要日复一日浇灌的“种树”事业，让法治的阳光照亮每一个孩子的成长之路。

推动古桑树群保护利用立法 守护农业文化遗产

□全国人大代表、临邑县富民小麦种植专业合作社理事长 魏德东



魏德东

夏津黄河故道的古桑树群，不仅是全球重要的农业文化遗产，更承载着深厚的农耕智慧与生态价值。我在履职中了解到，德州检察机关以公益诉讼检察监督赋能黄河故道古桑树群的系统性保护和活态传承，协同相关行政部门建立古桑树群有害生物风险评估档案，设立国家级森林病虫害自动测报系统，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古树资源调查，组织桑农成立“古桑守护队”，构建起以“政府、检察、社会”为基点的协作体系，采用“诉、调、聘、防、监、宣”6种保护手段，促使6000余亩古桑林绿意盎然。

开展黄河故道古桑树群保护利用立

法工作，是保护古桑农业文化、促进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有效举措。我建议夏津黄河故道古桑树群保护利用立法工作要做到以下几点：要明确保护范围，责任主体、保护措施及违规惩处标准。地方政府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差异化保护细则条例，避免“一刀切”或“形式化”保护，为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提供坚实的法律依据。要推动农业文化遗产活态传承与产业融合。通过建设博物馆、编写科普读物等方式，讲好农业文化遗产故事；以农业文化遗产为核心，发展“农业+文旅+康养”产业，同时支持传统农产品深加工，推出高附加值产品，让农民从保护中获得实实在在的收益；利用大数据、物联网等现代技术，建立农业文化遗产智慧监测平台，实现动态监管与精准保护。

让司法手段不止于惩戒，更能修复未来

□省人大代表、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所长 王凡



王凡

我长期从事海洋领域的科研工作，始终关注着海洋生态环境的保护与可持续发展。令我感触最深的是，检察机关不仅坚持以“全环节、全要素、全链条”标准追究破坏海洋生态环境行为的责任，更着力推动“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的深度融合。

他们与科研机构合作，科学论证损害、精准制定修复方案；联合行政部门创设海洋生物多样性检察公益诉讼示范基地，形成保护合力；积极探索增殖放流、补植复绿、购买蓝碳等替代性修复方式，让司法手段不仅惩戒过去，更能修复未来。这些举措，彰显了检察监督从“治已病”向“治未病”、从事后补救向全程监督的深刻转变，效果是实实在在的——受损的海岸线正在恢复生机，无序的养殖用海得到规范，

公众的海洋保护意识也在一次次公开听证和普法宣传中得到提升。

对于未来，我满怀期待，希望检察机关能更早、更深入地介入重大用海项目、海岸带开发等的规划与建设过程，通过与科研机构的数据共享和风险预警合作，推动保护关口前移；同时继续强化“府检联动”机制，促进司法保护与科研监测、环保组织行动、公众参与之间的无缝衔接，共同织密海洋生态保护的法治之网。

相信在检察机关与社会界的共同努力下，法治的蔚蓝色光芒必将更加闪耀，为我们子孙后代守住那片壮丽而富饶的蓝色家园。

检察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省人大代表、山东睿扬律师事务所主任 王德勇



王德勇

过去一年，山东检察机关立足法律监督职能，通过开展专项监督、强化平等保护、创新涉案财物处置试点等举措，在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方面取得了扎实成效，成绩可圈可点。作为一名来自法律界的人大代表，我深切感受到全省检察机关在此过程中呈现出以下突出亮点：

第一，强化专项监督，直击企业痛点。针对企业反映强烈的违法立案、异地抓捕、超权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等执法司法不规范问题，全省检察机关部署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已取得阶段性明显成效，有力遏制了相关乱象。第二，平

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全省检察机关依法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秩序、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重点惩治合同诈骗、侵犯商业秘密等犯罪，有效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第三，创新涉案财物处置机制，保障企业合法权益。针对涉案财物处置不规范这一企业关切问题，省检察院联合省法院、省公安厅开展“经济犯罪案件涉案财物处置诉讼化”试点工作，将涉案财物处置与追赃挽损同步推进，在审查起诉中明确提出处置意见，并探索对不宜长期保存物品的规范先行处置程序，取得了初步成效。

期待新的一年，山东检察机关以更高水平的检察履职，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坚实的法治保障。

为发展护航 为成长守护

□省人大代表、山东润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利达



刘利达

我深切体会到，在当前经济结构调整与产业转型升级的背景下，企业生存与发展面临诸多挑战，检察机关的作为实实在在。他们通过强化“四大检察”一体履职，帮助企业解决了不少实际困难，特别是针对企业面临的法律风险，常态化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提供精准法律支持，并督促相关职能部门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为企业营造了稳定、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

同时，严厉打击侵犯企业知识产权等犯罪，为企业创新撑起了坚实的法治“保护伞”。

在参加省检察院的调研活动中，我还特别关注到青少年法治教育方面的工作。检察机关联合学校开展“送法进校园”等活动，让法律知识真正走进孩子们心里；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推动专门学校建设、完善

罪错未成年人教育矫治体系，为孩子们的健康成长筑牢法治屏障。

此外，普法工作的形式创新也让我印象深刻。“线上+线下”立体化普法阵地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则进一步壮大了基层法治力量，有效提升了群众的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展望未来，我期待全省检察机关能继续聚焦大局、持续发力，为山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坚实的法治保障。我也将认真履行好人大代表职责，与检察机关并肩努力，共同推动法治建设不断向前迈进。

从“听到的认可”到“看到的担当”

□省政协常委、省社会组织联合会会长、沃尔德集团总裁 商雪梅



商雪梅

去年以来，山东检察机关在服务大局、护航发展方面的积极作为，令我印象深刻，也让我对检察工作有了更深切的感受和更专业的认识。

在日常与企业、社会组织成员的联络中，我多次听到大家对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改善的认可。特别是检察机关在深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中，组织开展涉取保候审和涉案税款两个小专项集中监督，监督效能持续彰显，标本兼治纵深推进，有力维护了企业合法权益。

“府检联动”机制是我省一项深

入实践并取得显著成效的创新举措，也是我十分认可的一项工作模式。该机制聚焦政府关心关注的、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力争在检察环节得以解决，既维护了司法权威，又有利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面向未来，我建议检察机关进一步加大对高新技术、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重点领域侵权犯罪的惩治力度，持续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深入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和网络综合治理，切实维护健康有序的市场环境；推动“府检联动”机制向基层延伸覆盖，真正打通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最后一公里”。

吸引投资、激发创新，先要夯实法治土壤

□省政协委员、山东师范大学美术学院院长 刘明波



刘明波

作为一名长期关注文化旅游与艺术领域发展的从业者，我见证了山东济南东部片区日新月异的变化。近年来，我将工作与艺术文化视野置于唐冶和彩石片区，致力于在此打造一个融合年轻创造力与文旅消费的艺术区。在推动和培育新兴艺术生态的过程中，我深切感受到，一个清晰、稳定、可预期的法治环境，是吸引投资、激发创新、保障产业健康发展的根本土壤。

长期以来，山东检察机关的积极作为，正是这片土壤最坚实的守护者。全省检察机关始终自觉将检察工作置于全省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展现了深厚的为民情怀和强烈的担当意识。在文化遗产保护领域，检察机关持续开展专项工作，办理了大量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案件，济南

等地检察机关还针对齐长城保护开展了专项监督。这与我的工作领域高度契合——唐冶及彩石片区历史文化底蕴深厚、生态资源丰富，我们所推动的艺术与文旅项目，正是在对地文化进行现代表达与活化利用。检察机关以法治之力守护历史文脉，为我们提供了厚重的文化底气和清晰的法律边界，让我们能够在创新中更好地传承。

我对山东检察工作充满信心，期待未来检察机关能进一步将法治保障前移，密切关注数字经济、文旅融合等新兴领域的发展与法律需求，特别是在文化遗产的活化利用方面，希望检察机关能提供有针对性的版权风险法治宣讲，为文化创新事业保驾护航。

为艺术品涂上“司法釉色”

□省政协委员、山东画院副院长 孙棋



孙棋

艺术创作凝结着创作者的心血与灵感，是其智慧与情感的结晶。新时代背景下，文化产业蓬勃发展，数字技术带来新机遇的同时也带来新挑战，这对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在守护艺术创新的源头活水方面责任重大、大有可为。为此，我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首先，希望检察机关深化专业化建设，锻造艺术品知识产权保护的检察“内核”。建议在文创产业集聚区、非遗富集地的基层检察院设立专业办案团队或专员，探索建立技术调查官等制度，借助艺术、文博、数字技术等领域专家智慧，破解作品独创性认

定、新技术侵权判定等专业难题。

其次，期待检察机关强化协同保护，凝聚更大“合力”。艺术品侵权往往涉及跨区域、跨链条案件，建议深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加强与版权、文旅等部门的协作，并积极探索建立有效的跨区域检察协作机制，实现线索联通、标准统一、打击同步，让侵权者无处遁形。

最后，倡导检察机关创新服务与宣传形式，推动保护“端口”前移。可考虑在艺术园区、美术馆等场所设立检察服务站点，开展“法治体检”，提供版权登记、合同风险防范等“定制化”法律服务。

我相信，通过检察机关持续强化专业能力，深化协同共治，创新履职模式，必将为艺术创新繁荣涂上坚实而明亮的“司法釉色”。